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5年4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菊芬女士主持，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第一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第二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的议案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核销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财务的真实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三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第四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第五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第六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进行慈善捐赠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进行慈善捐赠是对公司形象有利的，有必要的。

第七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第八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第九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用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第十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说明的议案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证券投资领导小组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权限进行。公司没有使用募集资金、贷款及专项财政拨款等专项资金进行有关证券投资事宜，投入资金仅限于自有资金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十一项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第十二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第十三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十四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5 年度信贷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十五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，能够很好的控制汇率变化对利润带来的风险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十六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银行合作开展保理业务的议案》；

第十七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十八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修订〈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第十九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第二十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第二十一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股东回报计划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二十二项、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八日